

山东四部门出台企业年金政策 暂不具备条件单位可建立人才年金

本报综合消息 近日,山东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国资委、省总工会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发展企业年金的指导意见(以下简称“指导意见”),健全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,充分发挥企业年金在凝聚职工队伍力量、改善退休人员生活、提高用人单位核心竞争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,促进我省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

指导意见要求,要推动国有企业建立覆盖全员的企业年金。具有相应经济负担能力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,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,经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或实际控制人职责的部门审核同意或备案后,率先建立覆盖全员(指试用期满的职工,下同)的企业年金。

鼓励非国有企业以多种方式建立企业年金。有条件的非国有企业,可率先建立覆盖全员的企业年金;暂不具备条件的非国有企业,可结合企业生产经营和职工队伍建设等情况,根据职工在本单位工作年限等条件,先按全

员人数的一定比例覆盖部分职工,逐步实现覆盖全员。

支持其他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。社会团体、基金会、民办非企业单位、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等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用人单位,可为职工(雇工)建立企业年金。机关事业单位,经本单位党委(党组)研究确定,可为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建立企业年金。

促进各类园区内企业建立企业年金。创业园、孵化园、开发区等各类园区管委会,可采取业务指导、集中推荐、入户宣传等方式,积极引导园区内企业建立企业年金。有条件的园区,可发挥区域优势,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指导下,探索以园区为单位,通过集体协商、自主加入的方式,建立涵盖园区内企业和员工的企业年金。

加大企业年金扶持力度

指导意见指出,要优先发展人才年金。暂不具备全员建立企业年金条件的用人单位(含国有、非国有等各类用人单位),可在企

业年金制度平台下,优先为符合单位发展需求的人才建立人才年金。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结合实际选择部分市(设区的市)先行1年,再逐步推开。

完善劳务派遣人员参加企业年金方案。劳务派遣人员,原则上参加劳务派遣公司的企业年金,鼓励用工单位为劳务派遣人员参加企业年金提供资金支持。针对不同用工单位的实际情况,劳务派遣公司可在与用工单位、劳务派遣人员协商的基础上,确定适用于派人不同单位人员的方案细则,促进与用工单位人员实现同工同酬。

强化企业年金与政府优惠政策的集成联动。逐步将企业建立企业年金的情况,纳入企业信用评价体系,作为享受政府各项优惠政策的基本条件。逐步将职工参加企业年金的情况,作为评选和谐劳动关系单位、企业先进工会组织等的参考条件。

相关链接

人才年金参加人员范围

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

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的用人单位,暂不具备全员建立企业年金条件的,可在企业年金制度平台下,优先为符合单位发展需求的人才建立人才年金。原则上,参加人才年金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- (一)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;
- (二)具有可对应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证书人员;
- (三)具有技师以上技能类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员;
- (四)在省级二类以上职业技能大赛获得二等奖以上人员;
- (五)市级(设区的市,下同)以上政府批准引进的急需紧缺人才或市级以上党委、政府职能部门认定的高层次人才;
- (六)获得市级以上各类人才、科技类奖项(称号、工程)的个人。

建立人才年金的用人单位,有经济负担能力的,鼓励在5年内逐步建立覆盖全员的企业年金。

据山东省人社厅网站

《城市标准化行动方案》印发 2027年基本建成城市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

据新华社北京10月7日电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民政部、生态环境部、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应急管理部六部门近日联合印发《城市标准化行动方案》。方案提出,我国到2027年基本建成城市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。

方案提出,到2027年,城市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基本建成,在城市可持续发展、新型城镇化建设、智慧城市、公共服务、城市治理、应急管理、绿色低碳、生态环境、文化服务、基础设施等领域制修订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150项以上。

方案部署了16项重点任务,聚焦加快建设城市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,明确了城市可持续发展、区域协调发展、智慧城市、基本公共服务、城市安全风险应急保障、生态环境等12个领域的标准制修订重点任务。

9月末外汇储备 31151亿美元

新华社北京10月7日电 国家外汇管理局7日发布数据显示,截至2023年9月末,我国外汇储备规模为31151亿美元,较8月末下降450亿美元,降幅为1.42%。

外汇局相关负责人介绍,2023年9月,美元指数上涨,全球金融资产价格总体下跌。汇率折算和资产价格变化等因素综合作用,当月外汇储备规模下降。

人社部门推进 社保资格认证 便利化

据新华社电 记者近日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获悉,我国社保经办机构近年来通过信息比对、社会化服务和远程自助认证等方式,通过“数据多跑路”让“群众少跑腿”,加快推进社保资格认证便利化。

人社部门积极与公安、民政、交通、出入境管理等部门开展业务协作,逐步实现信息共享,初步实现了无认证。远程自助认证也是一大重点。为解决部分老年人不会使用智能手机认证的问题,人社部门在手机应用中开发“他人代操作”功能,家人或者工作人员可以帮助老人认证。目前全国利用数据比对和自助手段完成认证的比例已超过70%。

上班第一天,中纪委连打“三虎”

杜兆才、殷美根被“双开” 刘连舸被开除党籍

10月7日,中秋国庆长假后上班第一天,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连发3则通报:国家体育总局原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杜兆才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;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书记、副主任殷美根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;中国银行原党委书记、董事长刘连舸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。

杜兆才“靠体育吃体育” “靠足球吃足球”

经中共中央批准,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国家体育总局原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杜兆才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。

经查,杜兆才丧失理想信念,背离初心使命,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,严重破坏足球领域政治生态,对抗组织审查,搞迷信活动;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违规收受礼品礼金,违规接受他人宴请;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,在组织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;公车私用,“靠体育吃体育”“靠足球吃足球”,既想当官又想发财,大搞权钱交易,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企业经营、职工录用等方面谋利,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。

杜兆才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,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,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、不收手,性质严重,影响恶劣,应予严肃处理。依据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等有关规定,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,决定给予杜兆才开

除党籍处分;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;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;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,所涉财物一并移送。

杜兆才出生于1960年3月,曾是冰球运动员,2002年任辽宁省体育局副局长,2006年任国家体育总局手曲棒垒球中心副主任,2009年任国家体育总局田径运动管理中心主任。2017年6月,杜兆才任国家体育总局局长助理、中国足协党委书记。2018年10月,他升任国家体育总局副局长,继续兼任中国足协党委书记,并负责足球相关工作。今年4月1日,杜兆才在任上落马。

殷美根搞权色、钱色交易

经中共中央批准,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、副主任殷美根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。

经查,殷美根丧失理想信念,背离党性原则,毫无纪法意识,对抗组织审查,搞迷信活动;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违规接受礼品礼金、出入私人会所;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,在组织谈话、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;借用管理和服务对象钱款、住房,道德败坏,搞权色、钱色交易;违规干预插手市场经济活动和执纪执法活动;对配偶、子女失管失教;与不法商人结成利益共同体,伙同亲属大搞权钱交易,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任在任上提拔、工程承揽等方面谋利,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。

殷美根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,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,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、不收手,性质严重,影响恶劣,应予严肃处理。依据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等有关规定,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,决定给予殷美根开

除党籍处分;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;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;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,所涉财物一并移送。

殷美根出生于1963年8月,江西南昌人,曾任江西省经贸委党组成员、副主任,九江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,市委副书记、市长、市委书记等职,2015年11月任江西省副省长。2016年11月,殷美根任江西省委常委、南昌市委书记,2020年3月转任江西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。2021年11月,江西省委换届,殷美根不再担任省委常委。2023年1月,他任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,后于3月被查。

刘连舸违法放贷 造成重大金融风险

经中共中央批准,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、董事长刘连舸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。

经查,刘连舸丧失理想信念,背弃初心使命,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坚决、打折扣,弃守金融风险防控职责,大肆违规插手信贷项目,违法发放贷款,造成重大金融风险,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,严重破坏所在单位政

治生态,私自携带违禁书刊入境,处心积虑对抗组织审查;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违规收受礼品礼金、出入私人会所、接受滑雪和旅游安排,长期借用管理对象车辆;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,徇私录用调整提拔干部;违规经商办企业;违规干预资金借贷,私自留存涉密资料;道德败坏,家风不正,对亲属失管失教;毫无纪法底线,擅权妄为,“靠金融吃金融”,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贷款融资、项目合作等方面谋利,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。

刘连舸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,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、违法发放贷款犯罪,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、不收手,性质严重,影响恶劣,应予严肃处理。依据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等有关规定,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,决定给予刘连舸开除党籍处分;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;终止其党的二十大代表资格;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;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,所涉财物一并移送。

刘连舸出生于1961年5月,吉林永吉人,早年在中国人民银行工作,2007年任中国进出口银行副行长,2015年任中国进出口银行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行长,2018年任中国银行行长、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,2019年任中国银行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今年3月31日,刘连舸官宣布被查。

据新华社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、北京日报客户端